

勞動部補助職業工會辦理工會教育實施要點

課程內容及節數規定一覽表

	一日教育訓練 (6節以上)	二日教育訓練 (9節以上)
核心課程 (包含「工會組織發展與工會法規」、「工會財務處理制度」、「職業訓練」、「勞工保險」、「勞工退休金制度」、「2050淨零排放與公正轉型」)	至少2節	
政策課程 (包含「參觀本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、培力就業計畫、職業安全衛生場所」、「參觀本部技能競賽」、「職業災害勞工保護重點說明」、「重大勞動政策」、「性別平等」、「職場平權」及「反詐騙宣導」)	至少2節	
導覽活動及本部製作影片賞析課程	各以2節為限，合計不得超過3節	

課程安排說明：

一、1日教育訓練時數至少6節，例如：

- 2節核心課程+2節政策課程(如1節參觀多元就業+1節重要政策課程或2節參觀多元就業)+2節其他課程(如2節導覽活動或1節導覽活動+1節影片賞析)。

二、2日教育訓練時數至少9節，例如：

- 2節核心課程+2節政策課程(如1節參觀多元就業+1節重要政策課程或2節參觀多元就業)+5節其他課程(如2節導覽活動+1節影片賞析+2節專業知能或生活課程或1節導覽活動+2節影片賞析+2節專業知能或生活課程)。

三、核心課程及政策課程請依本公告擇定。